

2021年09月30日 星期四
责编:蒋胜金
美编:胡兴鑫
刘昭彤
校对:曹韵红



▲会场全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易翔 摄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第十三次代表大会闭幕

大会选举产生株洲市出席湖南省第十二次党代会代表 选举产生十三届市委和十三届市纪委 通过关于十二届市委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市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曹慧泉出席并讲话 陈恢清主持闭幕式

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叶新福 罗欣

9月29日上午,中国共产党株洲市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在省委正确领导下,在省委督导组的精心指导下,在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胜利闭幕。曹慧泉同志发表讲话,陈恢清同志主持闭幕式。

选出了好班子

会议通过无记名投票的方式,正式选举了株洲市出席省第十二次党代会代表46名,十三届市委委员55名、候补委员

11名,十三届市纪委委员35名。会议通过了关于十二届市委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市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站在了新起点

以这次大会为标志,株洲改革发展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勇当实施“三高四新”战略主力军,培育制造名城、建设幸福株洲的奋斗序幕全面开启。

全市上下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代会的精神上来,深刻领会好党代会精神,抓好工作落实,实现宏伟蓝图。

要深刻把握这个主题

要深刻把握“勇当实施‘三高四新’战略主力军、奋力谱写现代化新株洲壮美篇章”的主题。

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的指引下,深刻地、系统地、联系地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把“三高四新”战略和株洲实际相结合,努力做到融会贯通。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时勉励湖南打造“三个高地”、践行“四新”使命,省委、省政府对株洲寄予厚望,株洲产业优势、创新优势明显,必须强化“核”的担当、彰显“核”的作为,切实发挥主力军作用。

要把市委明确的培育制造名城、建设幸福株洲的工作方向与自己所处的位置、所要做的工作、所面对的群体,尤其是人民群众的需求和呼声结合起来,赋予它具体而又鲜活的、当下和长远结合的内涵,变成自己的施工图、路线图、工作指南,办好自己的事情。

要深刻理解这些内涵

要深刻理解“聚焦、裂变、创新、升级、品牌”内涵,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互动的基因密码,找准突破口,不断积蓄增长动力。

聚焦,就是要认清株洲发展的产业方位、空间方位、历史方位,抓住当前和今后较长一段时间的主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聚焦“三个高地”、长株潭一体化、湘赣边区域合作做好各项工作。

创新,就是要持续进行观念、机制和治理创新,推动科技创新,真正使创新成为第一动力。

升级,就是要从园区、营商环境、共同富裕、生态环境四方面发力,减少发展阻力、提升发展动力。

品牌,就是把塑造品牌变为一种自觉、自由,以水滴石穿的功夫,借助新时代数字化传播的力量,不断提升城市知名度和美誉度。

要在赶考中完成好每个人的答卷

时代是出卷人,人民是阅卷人,我们是答卷人,要在赶考中完成好我们每一个人的答卷。要始终牢记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任何时候都不能忘记“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把宏伟目标与为每一家企业、每一位市民解决实际困难和眼前问题联系起来,真正把人民

群众和广大市场主体动员起来,共同面对困难和挑战。各级干部必须以“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成功必定有我”的担当,抓当前谋长远,齐心协力团结全市人民,完成各项任务,让一个富饶美丽幸福的现代化新株洲逐步变成现实。

拍卖公告

受醴陵市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定于2021年10月22日上午9时28分在醴陵市维也纳国际大酒店18楼维也纳厅会议室对醴陵市下列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 1.原房产公房地块:土地面积900.7㎡,起拍价554万元,竞买保证金180万元。
2.水利局办公楼、9个门面、1-2楼原食堂、201号-401号临街办公室、传达室与车库:办公楼总建筑面积2033.882㎡,起拍价837.76万元,竞买保证金252万元;门面建筑面积

- 16㎡-143㎡不等,起拍价21400元/㎡-22500元/㎡不等;1、2楼原食堂建筑面积223.868㎡,起拍价93.05万元,竞买保证金30万元;201号-401号临街办公室建筑面积543.9㎡,起拍价225.32万元,竞买保证金68万元;传达室建筑面积33.51㎡,起拍价13.72万元,竞买保证金8万元;车库建筑面积61.5㎡,起拍价25.18万元,竞买保证金8万元。
3.原人社局11个门面:门面建筑面积16㎡-110㎡不等,起拍价19000元/㎡-21000元/㎡不等。
4.原种子子公司12个门面:门面建筑面积27㎡-45㎡不等,起拍价16900

- 元/㎡-18800元/㎡不等。
5.原市场服务中心资产:建筑面积971.38㎡,起拍价480万元,竞买保证金150万元。
6.原毛亭安置区部分商住楼:103号和201号,总建筑面积893.94㎡,起拍价355万元,竞买保证金110万元。
7.新华联公租房(姜湾公馆)1#部分住宅楼:三房二厅9套(115.91㎡/每套),每套起拍价62.59万元,竞买保证金19万元。
8.新华联白鹤园(火炬园)部分住宅楼:二房二厅15套(每套面积88.96㎡-91.16㎡),每套起拍价48.93万元-50.14万元,每套竞买保证金15万元。

标的物自公告之日起开始展示。凡有意参加竞买者,请在2021年10月21日下午4时30分前将相应竞买保证金交到醴陵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产权交易中心(账户名称:醴陵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开户行:建设银行醴陵支行,账号:4305 0162 6636 0000 0794),并持有效证件及缴款凭证到株洲市彩泉拍卖有限公司驻醴办事处办理报名手续,详细资料见拍卖文件,报名地址:醴陵市财政局107室,联系电话:0731-28471532 15211182641蔡(微信同号)。
株洲市彩泉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30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1]网挂第191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1]网挂第191号	荷塘区水竹湖片区下湖路和升龙大道交汇处以南	18809.47㎡(合28.21亩)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用地(商服5%)	3259	10863	110	住宅70年商服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2.9;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建筑限高:80m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1年10月8日至2021年10月27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四、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1年10月8日至2021年10月27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2021]网挂第191号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1年10月20日8:00至2021年10月27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1]网挂第191号2021年10月20日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16:00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7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必须按照规划部门2021年9月28日出具的《地块规划条件》(编号:B1[2021]0080)及蓝线图实施。

(2)竞得人须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50%的土地出让金,剩余部分180日内全额缴清。

(3)竞买意向单位在竞买过程中应对本土地进行实地踏勘,并完全知晓土地现状情况,对按现状交地无异议。

(4)宗地纳入市土地储备,由国投集团负责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9月30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1]网挂第184、185、186、187、188号

经醴陵市人民政府批准,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五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1]网挂第184号	阳三石街道办事处立三村、立新村	34644.2	住宅用地	1460	7296.07	70	7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30%;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185号	阳三石街道办事处泉湖村	11710.13	住宅用地	540	2678.11	30	7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186号	仙岳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24067.48	住宅用地	1050	5237.08	50	70年	容积率:≤2.6;建筑密度:≤30%;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187号	长庚街道办事处黄沙村	11206.63	商服用地	630	1266.35	10	40年	容积率:≤0.6;建筑密度:≤50%;建筑限高:≤10M。
[2021]网挂第188号	来龙门街道办事处丁家坊居委会	3345.17	住宅用地	150	738.61	10	7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挂牌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司、企业和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1年9月30日至2021年10月27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四、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yjy.cn)查询。[2021]网挂第184、185、186、187、188号申请人可于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9时止;[2021]网挂第185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9时30分止;[2021]网挂第186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10时止;[2021]网挂第187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10时30分止;[2021]网挂第188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11时止。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1]网挂第184、185、186、187、188号均为2021年10月20日8时起至2021年10月27日17时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1]网挂第184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9时止;[2021]网挂第185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9时30分止;[2021]网挂第186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10时止;[2021]网挂第187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10时30分止;[2021]网挂第188号2021年10月20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0月29日11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2021]网挂第184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清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2.[2021]网挂第185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清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3.[2021]网挂第186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清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4.[2021]网挂第187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5.[2021]网挂第188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清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7(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3220268(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9月30日